

中核兰州铀浓缩有限公司新建产能工程管道与生产储备压力容器射线 检测技术服务项目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建产能工程管道与生产储备压力容器射线检测技术服务项目已获批准实施，招标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拨 自筹 国拨+自筹】，招标人为中核兰州铀浓缩有限公司，招标机构为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新建产能工程管道与生产储备压力容器射线检测技术服务项目

2.2 项目地点：甘肃兰州中核兰州铀浓缩有限公司

2.3 招标范围：本项目计划完成1800余吨新建产能工程管道和682台生产储备压力容器的射线检测，根据实际完成射线检测工作，按单价进行据实结算。

无损检测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条件	技术要求
1	计划完成数	1800余吨管道（ $\phi 429 \times 9$ - $\phi 32 \times 3$ 等各类管道）与682（2.5m ³ 和3m ³ ， $\phi 1200 \times 12$ 等各类容器）台容器
2	执行标准	47013-2015《承压设备无损检测》
3	设备要求	Se75射线源，在检验分析工段设备故障时，可在24小时内提供设备补充，保证生产
4	射线技术等级	管道AB级、容器B级
5	射线检测范围及要求	1. 焊接接头种类A、B 2. 检测率：100% 3. 合格级别：容器I、管道II 4. 底片黑度： $2.3 \leq D \leq 4.5$ 5. 源探伤时增感屏厚度：Pb:0.03、0.1mm 6. 像质计放在胶片侧时要加“F”标记 7. 纵缝一次透照长度： $L3 \leq 0.3L1$ 8. γ 源透照时总曝光时间应不少于输送源往返所需时间的10倍
6	消耗性材料	1. 提供符合标准要求的C3类及以上胶片 2. 提供和胶片系统相匹配的显/定影液 3. 提供其他消耗性材料，须符合标准要求

射线透视底片预估数量

序号	底片种类	预估底片数(张)
1	X 射线底片	21000
2	γ 射线底片	17000

预计2023年12月结束，实际根据管道加工及容器生产进度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财务、技术、采购及组织能力，有资格和能力完成本招标相关内容。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压力容器无损检测资质、持有核与辐射安全局颁发《辐射安全与防护许可证》，近三年内无质量、安全事故，现场无损检测人员应至少有 2 名持有所做无损检测项目的特种设备 II 级及以上人员资格证书，至少有 2 名人员持有辐射安全与防护中级以上证书，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服务能力。

3.3 本次招标（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4 其它要求：遵守国家和兰铀公司各项安全、保密规章制度，遵守各项辐射安全管理要求，服从统一管理，自觉接受监督，确保安全生产。

3.5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2）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不符合核安全监管“两个零容忍”情形，被核安全监管部门明确停工处罚的，或即将面临停工处罚的。

（6）被列入集团公司或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违纪违规名单、违约名单、资格暂停供应商清单（如有）或黑名单（如有），且未从上述名单中释放的。

（7）其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6 保密及廉洁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要求（见投标保密承诺函），并须遵守相关廉洁要求（见投标廉洁承诺函）。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5月25日上午9时30分至2023年5月30日下午13时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核集团电子商务平



台(<https://www.cnncecp.com>)完成本项目的报名,并在支付采购文件款项后,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4.2 任何未在平台完成注册报名并领购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其投标将被拒绝。潜在投标人应扫描下方二维码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并将招标文件付费成功截图(扫描件或照片)上传至中核集团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cnncecp.com>),招标代理机构财务部门确认收款后,投标人才能获得招标文件的下载权限。

支付招标文件购买费用后,请自行扫码提交电子发票申请。提交电子发票申请时,请备注招标项目经理姓名和汇款时间。经我司财务部门审核确认后,电子发票将自动发送至申请时所填邮箱。

二维码如下: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6月15日9时00分,地点为: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三经路18号(中核机械生活区内),中国原子能采购中心天津分部。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5.3 本项目可以采用邮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地址见5.1,联系人及电话见招标代理机构),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时间为准。同时投标人应自行考虑各种风险,并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保证投标文件外包装密封情况完好。如存在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破损及其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情形,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由此引起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收到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作任何解释,也不承担任何责任。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核集团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核兰州铀浓缩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新安路1号
邮 编：730065
联 系 人：张成祥
电 话：0931-7917210 电子邮件：419807609@qq.com

招标机构：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刘林林
电 话：022-88957549
电子邮件：liull@mails.cneic.com.cn

招标人：中核兰州铀浓缩有限公司
招标机构：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5日